

同仁市人民法院两庭智能化规范化建设项目一窗户维修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标人：同仁市人民法院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同仁市人民法院两庭智能化规范化建设项目—
窗户维修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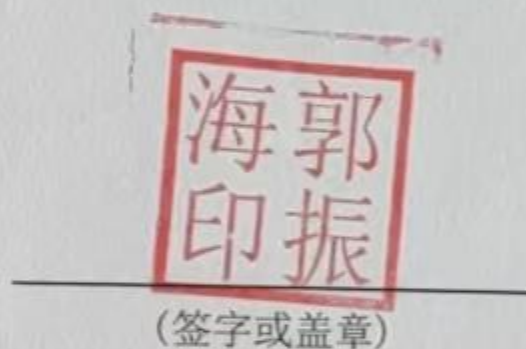
招 标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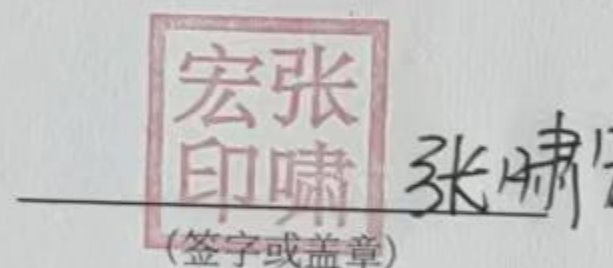
造价咨询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编制人：



复 核 人：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复核时间：

年 月 日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同仁市人民法院两庭智能化规范化建设项目一窗户维修

第 1 页 共 1 页

编 制 说 明

一、工程概况

同仁市人民法院两庭智能化规范化建设项目一窗户维修，建设内容包含窗户检查维修更换破损玻璃、密封性维修、破损窗户拆除并更换等内容。

二、编制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分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 现行的标准图集、规范、工艺标准、材料做法。
3. 本工程的施工图。
4. 取费执行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青海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青海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的通知（即青建工[2021]168号文）；安全文明施工费执行《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的通知》（青建工[2020]255号文、青建工[2022]222号文）。
5. 增值税税率执行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重新调整青海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青建工[2019]116号文。
6. 规费执行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2016年《青海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工伤保险等费用的通知青建工[2019]361号文。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标段：同仁市人民法院两庭智能化规范化建设项目一窗户维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标段：同仁市人民法院两庭智能化规范化建设项目—
窗户维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表-12

(十六)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标段：同仁市人民法院两庭智能化规范化
建设项目一窗户维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